

國立嘉義大學

招生成績複查作業規範

一、目的

成績複查

二、依據

- (一) 本校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公開招生辦法
- (二) 招生簡章
- (三) 招生委員會議相關規定

三、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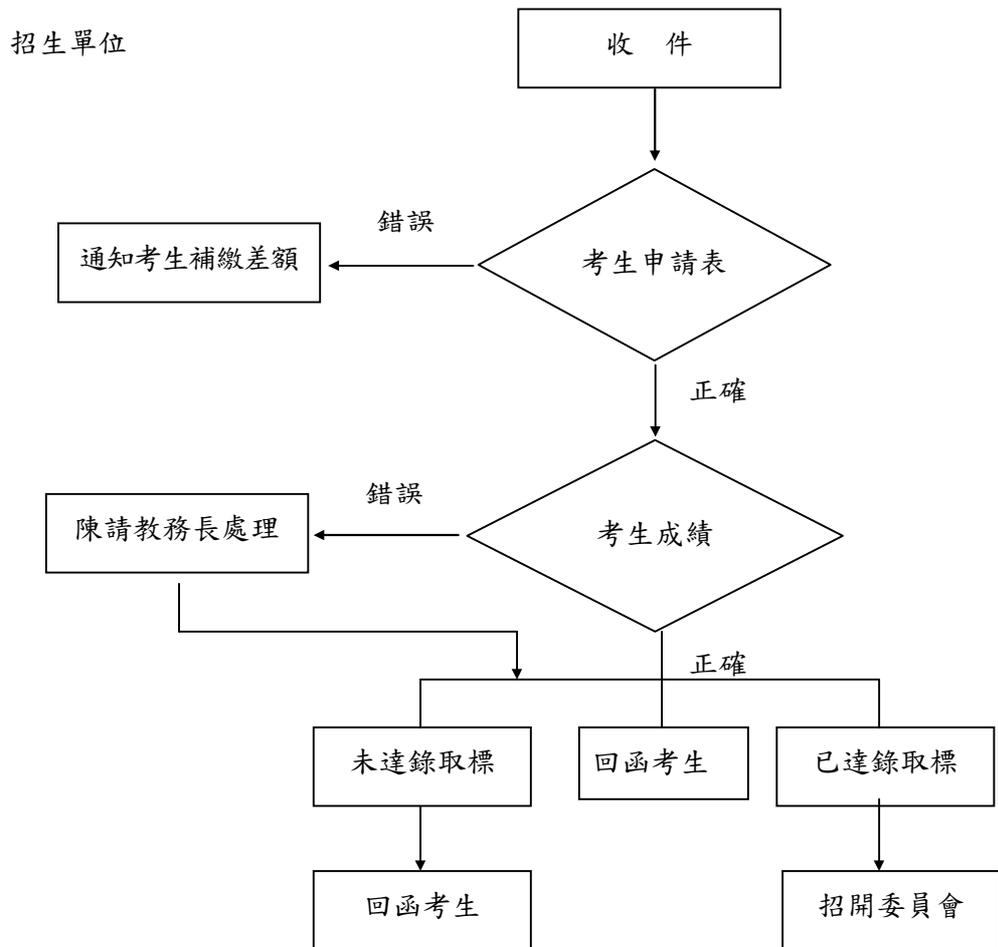
- (一) 核對匯票金額與複查考科數目是否相符。
- (二) 成績複查需由同仁偕同招生組長一起進行，先查明考生系所別複查科目之卷冊本號、試卷序號及成績。
- (三) 核對所試卷的分數與考生夾附的成績單正本是否相符，若正確無誤，則於成績複查表上加蓋「經查無誤」及該年度招生委員會章戳。
- (四) 重新檢核如有錯誤則請教務長確認，如未達錄取標準，仍回函考生；如達錄取標準則重開招生委員會提請確認及補錄取。

四、作業流程說明／作業流程圖

負責單位

作業流程

完成期限或
使用表單



五、附件

(一) 成績複查申請暨查覆表

(二) 成績通知單

六、參考資料

無